

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闽市监认证〔2025〕109号

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征集高端品质 认证优良案例的通知

各认证机构：

为全面深化认证“传递信任、服务发展”的作用，总结高端品质认证服务产业发展的创新实践，大力推广在支撑产业发展方面的典型经验与突出成果，深化拓展下一步我省高端品质认证工作，探索认证赋能优质优价和促进消费作用，现决定开展福建省高端品质认证优良案例征集活动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征集范围

（一）**认证项目类型**。涵盖但不限于绿色产品认证、有机产品认证、服务认证、高端制造业认证、“三同”（同线同标同质）

认证等各类高端品质认证项目。

（二）涉及产业领域。包括一二三产业及社会管理、公共服务等领域中，通过高端品质认证实现质量提升、效益增长、创新发展的企业或项目案例。

（三）案例具体内容。案例应包含背景介绍、面临的问题、创新举措、实施过程、取得成效、经验总结等内容，字数控制在3000字左右。

二、案例要求

（一）突出创新性。在认证模式、技术应用、管理方法等方面有创新性举措，突破传统做法，形成独特有效的解决方案。

（二）注重实效性。通过高端品质认证，在提升产品质量、服务水平、市场份额、经济效益、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，有具体数据或事实支撑。

（三）凸显典型性。案例具有行业代表性，所面临的问题及解决思路在同行业或相关领域中具有借鉴意义，能为其他企业或项目提供参考范例。

（四）确保真实性。案例必须为真实发生的实践，数据、内容真实可靠，如有虚假，一经查实将取消参与评选资格。

三、征集和评选安排

（一）征集时间

即日起至2025年5月15日。

（二）征集方式

需同时提交案例电子版（word 格式）和加盖单位公章的 PDF 扫描件至 fjrzjc@163.com，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“高端品质认证优良案例报送—机构名称—案例名称”。案例应按照统一格式排版，包括标题、摘要（200—300 字）、正文、参考文献（如有）等部分。

（三）专家审核

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省市场监管局组织专家对报送案例进行评审，评选出一批具有代表性的优良案例。

（四）政策支持

评选出的优良案例将适时向社会公布，发挥典型示范作用，并积极向各级政府、行业主管单位推介先进经验做法。

联系人：福建省市场监管局认证检测处 林洁

联系方式：0591-87530956

附件：福建省高端品质认证优良案例报送模板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